

奇晉齋叢書

文
山
題
跋

文山題跋

宋廬陵文天祥履善齋

平湖陸 烜子章計

敬書先人題洞巖觀遺墨後

按先君作此詩時天祥甫七歲後十五年知觀任
道士始摹本以來又越三年以次道士朱山月復
為軸以相遺維先君子天韻冲逸神情簡曠使一
日脫人事之累黃冠野服逍遙林下真所甘心焉

爲子不德使先志不獲遂捧軸卻立爲之泫然

跋曾子美萬言書書彙 名士傳

菊坡天人文溪菊坡樣人菊坡不可作已願見文
溪五仙如在天上寶辰夏五集英殿賜某等進士
第入局一日同年曾兄子美來訪議論慷慨知非
凡人扣其所宗則傳菊坡法不密文溪講席者也
當布衣時春宮一疏已能發菊坡之所欲言他日
爲天子御史直氣凜凜必能赤文溪幟悠悠風塵

安得若人寶祐丙辰書於期集所

跋李景春紹興萬言書藁

吾鄉布衣李君景春上書於紹興累累萬言盡疏
閭閻隱微之故可謂知無不言矣厥亦惟我高宗
皇帝仁厚惻怛勤求民瘼是以旁通下情庶幾古
者詢於芻蕘之遺意凡我有官君子暨於國人式
克於勤讀君之言當時州縣間可嗟嘆者如此今
之百有餘年孰知又有過於君所觀者識者於此

又重爲世道感

跋劉翠微罪言藁

崔子作亂於齊太史以直筆死其弟嗣書而死者
二人書者又不輟遂舍之崔子豈能舍書已者哉
人心是非之天終不可奪而亂臣賊子之暴亦遂
以窮當檜用事時受密旨以私意行乎國中簸弄
威福之柄以鉗制人之七情而杜其口胡公以封
事貶王公送之詩陳公送之啟俱貶檜之窮光極

惡自謂無誰何者矣而翠微劉公猶作罪言以顯
刺之公固自處以有罪而檜卒無以加於公噫彼
豈舍公哉當其垂歿凡一時不附和議者猶將甘
心焉公之罪言直未見爾由此觀之賊檜之逆猶
浮於崔而公得爲太史氏之最後者祖宗教化之
深人心義理之正檜獨如之何哉公之孫方大出
遺藁示余因感而書

跋繆上舍萬言論丁相大全詞案

被黜爲沙
溪塞巡檢

讀繆言詞案世固有如此冤事哉掩卷為之大息

跋歐陽公與子綿衣帖

東坡跋歐陽公與其姪通理書云凡人勉強於外
何所不至惟考之其私乃見真偽今觀此帖綿衣
之外一語不及其私以此見前輩心事未有不可
對人言者

跋胡景夫藏澹菴所書讀書堂字

此澹菴所隸以與壽亭者也壽亭與澹菴為累從

弟澹庵臨大難決大議不負所學於國爲忠臣於
親爲孝子斯讀書之所致也公崇叙宗族復以讀
書惠幸其弟固曰使之有所顯揚也於其先與有
榮焉詩云孝子不匱永錫爾類澹菴以之壽亭曾
孫景夫世其家寶澹庵真墨嶽堂而新之復其扁
用詔於子若孫以追孝也考作室既底法殿子乃
弗肯堂景夫追斯責矣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臧
脩於此者尚勉之哉

跋呂逢德所收平園文字

此石刻司馬文正呂正獻爲翰苑時贊書跋藁則鄉衮平園周公爲直院時手筆也平園此跋屬意於文正之曾孫淳熙距今幾年善本存否未可知而其刪改塗注初藁爛然則呂氏得之逢德以示余噫其謹藏諸

跋誠齋錦江文藁

知瑞州日作

誠齋當淳熙之季以少蓬出守距今七十有七年

矣其他日嘗讀道院集見所品題甚多及來此則
先生一字之跡無復存者惟亭閣尚留其名而屋
亦化爲烏有矣有則欽歎老屋亦未知其爲當時
屋否也一日得先生錦江尺牘一帙大率吏楷而
爲先生手筆者四其三蓋在郡時作其一作於還
朝以後而附諸帙尾者典刑遠矣於此尚庶幾見
之嗚呼庚申一變瑞之文物煨燼十九脩復以來
得十年間殘編斷簡不啻足矣而况出於七十年

之前者乎且方其文物具備之時此快非郡之所
得有收拾散亡之餘乃能有前日之所未嘗有斯
不謂之益奇矣乎既勒諸石書以識之

跋崔丞相二帖

菊坡翁盛德清風跨映一代歸身海濱當相不拜
天下之士以不得見其秉鈞事業爲無窮恨今觀
兩帖所稱規模意向局面話頭者則文武之道具
是矣一朝踐其位固皆舉而措之者也後書論邊

計尤切是時楚叛矣而公以不得盱眙爲憂若不
可終日者嗚呼寧知三十年後楚之餘燼復然而
漣水之迫乃有過於盱眙者乎考引昔今爲之永
嘆

跋李世脩藏累科狀元帖

國朝踰三百年所謂進士第一者何止百數披圖
而觀某如何某如何夫人得而知之李君世脩先
世多與其顯者游今其家藏墨蹟僅十數紙而其

可愛敬可鑒戒者已粲然可見李君又欲廁余語於其間不知後之視余又以爲何如也嗚呼是可不凜凜哉

跋李龍庚殿策

三代以下無良法取士者因仍科舉不能變士雖有聖賢之資倘非俯首時文無自奮之路是以不得不屑於從事而其所謂文蓋非其心之所甚安故苟足以訖事則已矣豐城李君彛甫有文學且

評所尊稱晚乃屈就南廡試名在第三衆共惜之
門人好事者取君所對策刻諸梓余得而讀之君
信能事矣然由君言之當時寸晷之筆何啻割狗
君姑借此說韋布益將有所行於時而豈以是爲
有餘哉此非好事者之所得知也君非碌碌意積
蓄必有深厚故予獨探其心表而出之

跋王元高詞科擬藁

號稼村後
國正添倅

我朝言治者曰慶曆元祐乾淳厥亦惟歐陽子蘇

公兄弟周益國三洪氏以其宗工大手掌朝廷文字以爲繅籍粉澤功光當時垂休無窮豈曰小補之哉國於天地必有與立而尚論其盛則其渾厚釀郁光明後偉百世之下想望風采必於斯文乎是稽傳曰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辭之不可已也如是往時有博學科有宏詞科士各知所崇尚近世此學寢少於是而小詞科之制立其望於人甚約也而應令者迄亦落落人才於是少衰矣豫章

王君義山元高自爲舉子時獨有志於此國家大制詔令擬諸其形容者叢鉅冊其能出章逢佔畢之士矣元高登進士乙科調永州司戶參軍意若不自滿謀卒業以大科致身乃已予謂元高一命以上皆將有世道之責子歸而求之他日中興太平之盛所謂號令文章煥然可述以與三代同風者安知責不在子而正不必曰吾不得志於進士而退爲是也元高欣然納之遂存其說於帙尾云